

律政司司長致辭全文

以下為律政司司長梁愛詩今日（十月二十四日）出席在北京舉行北京香港律師合作交流研討會致辭全文：

我十分高興能夠出席第七屆京港經濟合作研討洽談會，其中一個重要環節是北京香港律師合作交流研討會。感謝司法部、北京市政府和北京市司法局各位領導出席這次研討會，支持兩地律師的合作和交流，並感謝北京市律師協會、香港律師會協辦這次活動。

京港經濟合作研討會首次於一九九七年在北京舉行，自此，我們喜見國家經濟躍進騰飛，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十一日，中國正式加入世界貿易組織，向改革開放和經濟發展更邁進一步，為建立完整開放的國際貿易體系、為全球經濟一體化奠下根基。這次研討會，緊接着《內地與香港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》（英文簡稱 CEPA）和六個附件的簽署後在此舉行，更是有特別意義。

北京香港律師合作交流研討會，目的是探討 CEPA 中開放法律服務業政策和條文的解讀，兩地律師的服務情況，以及如何運用 CEPA 的規定更緊密的合作，還有就一些專題研究，例如區制法律衝突、知識產權的保護、企業融資和反傾銷領域等問題，我相信與會各位定必獲益良多。

內地與香港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經於今年六月二十九日簽署，而六個附件亦於 9 月 29 日完成。CEPA 的簽署，使我們大大鼓舞，它為香港帶來生機。有人認為香港既然是世界上其中一個貿易最自由的城市，還有什麼利便可以提供給內地企業和服務行業？有人或會問 CEPA 是否完全是中央給我們送大禮？CEPA 又會否違反 WTO 的規定？答案是：CEPA 的法律根據是《關稅和貿易總協定》（英文簡稱 GATT）的第 24 條第 8 款和《服務貿易總協定》（英文簡稱 GATS）的第 5 條：在不損害其他 WTO 成員的利益，和在中國入世協定中沒有作出承諾的事項，內地和香港成爲一個區域經濟體，可以作出互惠的安排（例如多項零關稅，服務行業的市場進入等），而不違反 WTO 的協定。在中國未有全面向外開放前，透過兩地的經貿服務經驗，能夠適應一些經濟全球化會帶來的衝擊，並把經貿服務帶到國際習慣的水平，提升兩地人才的素質，好處是長遠和宏觀的。只有在一個國家之內，兩地可以不分彼此、共享繁榮，建立如此密切的關係。只有在兩制下，才能夠在一個國家內有兩個 WTO 的成員，可以達成協議，作出 CEPA 的安排。

CEPA 給香港律師提供了更容易的市場進入：無需或減短居住時限的規定，容許他們參加外國律師所不能參加的國家司法考試，取得有限度的中國法律執業資格，容許他們受僱於內地律師，並建立新的聯營制度，的確為我們帶來了不少好處。可是，香港律師在內地提供的服務，沒法不涉及內地企業或外資在內地的投資或業務，因而必需與內地同業合作，特別在訴訟方面，更非內地同業的參與不行。又例如內地企業在香港上市，它所需要的不但是香港律師的服務，還需要內地同業的服務，因此，內地市場的開放，不會引起兩地律師的惡性競爭，而是互動互補，它會強化和提升兩地法律服務素質，尤其是在國際貿易、企業融資、金融業務、證券、知識產權及資訊科技等專門領域上，兩地合作，憑着各自的優勢，可以形成一支具競爭力的國際法律服務大軍，乘着國家經濟蓬勃發展的勢頭，邁向國際市場，為國家對世界經濟的領導地位作出貢獻。

我很感謝司法部律公司周院生副司長，為我們就 CEPA 中互相開放法律服務業務的政策和條文作解讀，並介紹配套規則的情況。CEPA 的簽署，正如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基本法的通過一樣，只是一個開端，如何具體落實安排，是很不容易的事。目前我們要做的工作很多：第一，有關香港律師受僱於內地律師事務所的規定，香港律師參加國家司法考試的辦法，還有聯營的管理辦法等，都正在草擬中。香港同業已就這些事宜表達了他們的意見，我們希望法規能盡量完善。第二，兩地律師如何能利用 CEPA 的機遇，要經過對兩地市場的考察和同業間的溝通，建立服務網絡，也要經過一段時期的觀察和實踐，才能充份發揮 CEPA 的作用。第三，除 CEPA 第 19 條建議組成的聯合指導委員會外，我期望與各地司法廳、局成立工作小組，使 CEPA 在解釋或執行過程中出現的問題，能及早經友好協商而解決；並按第 15 條積極研究兩地法律服務者的資格互認，推動兩地法律界人才的交流。最後，CEPA 重視五個原則，即：遵循「一國兩制」的方針；符合 WTO 的規則；順應雙方產業結構調整和升級的需要，促進穩定和可持續發展；實現互惠互利，優勢互補，共同繁榮；以及先易後難，逐步推進。因此，CEPA 的範圍還會不斷充實擴展。有些業界的要求，未能一步到位，兩地律師要繼續探索如何更緊密的合作。CEPA 是一個有生命力的制度，不斷成長，不斷擴大，經過實踐而完善。

各位，中國入世，是我們面向新世紀作出的一項重大決擇，對內地和香港的經濟市場的發展，產生廣泛和深遠的變化，不但為企業帶來收益，更重要的是提高我國的國際競爭能力，完善市場經濟體制，培養和造就人才，適應經濟全球化的趨勢，改寫中國歷史，而 CEPA 是這次大躍進的急先鋒，兩地法律界在此歷史性時刻，必須各盡所長，為祖國的經濟發展和法制建設作出我們的貢獻。

謹祝這次研討會圓滿成功。

完

二〇〇三年十月二十四日（星期五）